宝山法院发出首个“悬赏令”

提供“老赖”线索者，可按执行到位金额的5%奖励

□见习记者 王川

本报讯 随着“基本解决执行难”大考的临近，全国各法院积极探索破解执行难的新思路、新方法，宝山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通过《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悬赏公告的实施规定（试行）》，开始试行执行悬赏公告措施制度。今天，宝山法院将向大众正式发布首个“悬赏公告”，引入社会公众力量，让“老赖”真正无法遁形。

据介绍，首个“悬赏公告”是一个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宝山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余某与被执行人肖志葵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因被执行人肖志葵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还款义务，致使案件无法执行完毕。申请执行人遂向宝山法院申请悬赏执行，宝山法院根据相关规定特发布此悬赏公告。

记者注意到，“悬赏公告”首案的执行标的为115万元。根据公告内容，知晓被执行人财产线索的可向宝山法院举报，一经查实并执行到位的，申请执行人承诺按执行到位金额的5%进行奖励。也就是说，如果全部执行到位，提供线索者可以拿到5.7万余元的奖励。

宝山法院执行局法官助理张捷告诉记者，最高人民法院2011年颁布的《关于依法制裁规避执行行为的若干意见》第5条对悬赏执行作出了原则性规定，2017年颁布的《关于民事执行中财产调查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1-24条对悬赏执行作出了更为具体的规定。当申请执行人认为被执行人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时，可向人民法院依法提交符合要求的书面申请，由人民法院在十日内决定是否准许发布悬赏公告。人民法院决定悬赏查找财产的，会制作载明悬赏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领取条件等内容的悬赏公告，张贴在被执行人住所地、经常居住地等处，同时也可选择在互联网平台上进行发布。

悬赏公告发布后，当出现有关人员提供财产线索时，人民法院会对该财产线索进行调查核实，并对有关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财产线索进行保密。当不同的举报人分别提供同一线索时，一般按照提供线索的先后顺序发放悬赏金；而不同的举报人分别提供不同线索时，则由人民法院根据提供线索的价值大小、时间顺序、申请人的意见等实际情况，确定发给不同举报人的悬赏金份额。目前悬赏金额的确定方式大致分为两种，一是按实际执行到位数额按比例计算的形式确定，二则是以定额直接确定。

法官提醒，申请执行人的代理人、有义务向人民法院提供财产线索的人员向人民法院提供财产线索时，不予发放悬赏金。

执行干警展示首个“悬赏令” 通讯员 张捷 摄

出租车高架侧翻 赶考武警紧急施救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陈超 陈乾根

本报讯 昨天早上，武警上海总队执勤三支队十中队应急班的官兵乘车准备参加军事考核，途经北翟路高架与嘉闵高架交叉口时遇到发生车祸的出租车，武警官兵第一时间组织救人，车上1名乘客1名驾驶员得到有效救治。

5时35分，十中队应急班官兵乘车参加参谋部组织的军事考核，途经北翟路高架与嘉闵高架交叉口时看到一辆出租车撞在高架护栏上，一名男子坐在路边招手呼救“救命，快来帮忙救人……”一名乘客被困在车厢内不能解脱，水泥护栏上一滩鲜血。

“停车，马上救人。”尽管已临近考核开始时间，但见此情景，中队长沈超当机立断，迅速组织官兵下车救人。战士张伟和班瑞第一时间跑向侧翻车辆，只见车头受损严重，车窗玻璃和车身零件碎了一地，一名乘客被困在车内副驾驶位置，头部、面部鲜血直流。张伟和班瑞相互协作，小心翼翼地把乘客抬出让其平躺在马路上，随队参加考核的中队卫生员温德江给伤者进行初步的急救处理。

“听得到吗？还清醒吗？”卫生员温德江一边确认伤者是否意识清醒，一边拿出随身携带的急救包，用纱布和白毛巾按压伤口为其止血包扎。因为是半年军事考核，温德江随身携带的急救包派上了大用场。中队长沈超打电话报警并叫了救护车，安排其他战士设立警戒标识并指挥过往车辆有序通过。

经卫生员初步诊断，驾驶员受伤并不严重，乘客受伤较为严重，沈超安顿好驾驶员后，也加入到救治受伤乘客的队伍里来。

5时55分，救护车到达现场，武警官兵向医护人员交代了前期处理情况，协助医生为伤者包扎救治，并一起将伤者抬上担架送往医院抢救。

5时58分，沈超带领其余官兵乘车赶往考核现场，虽然迟到，但挽救群众生命比考核更为重要。据了解，由于救治及时，目前乘客和驾驶员都已脱离生命危险。

长三角百名国际学生“洋眼看上海”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为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体验改革开放40年来长三角地区的发展成就，见证上海“五个中心”的建设成果，进一步促进长三角地区国际学生交流，推动长三角地区教育对外开放的区域合作，江苏、浙江、安徽和上海三省一市教（委）育厅近日首次联合举办“改革开放40年长三角高校国际学生上海行”活动。

三天的活动，学生们不仅了解了上海航运中心和科创中心建设的情况，还游览了上海地标建筑“上海中心”，领略了外滩特色风情，共赏浦江夜景，访问了东华大学、上海科技大学、上海海事大学等。

法制题材电影进社区

闵行区为来沪人员开设专场活动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为了进一步丰富社区居民的文化生活，近日，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开展“电影进社区”活动。通过露天电影这一寓教于乐的形式，在闵行区来沪人员较多的居住地集中播放《湄公河行动》、《战刀屠狼》等法制题材的电影。

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平安办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通过这样的方式，一方面能让居民、尤其是来沪务工人员感受到关怀。另一方面，这种久违的电影形式也更容易让居民们聚在一起，助力邻里和睦。此次活动受到了居民群众的一致好评。

不满动车停靠时间短 男子拉下紧急制动阀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肖程

本报讯 日前，D3074次列车在驶出无锡站后不久就紧急停车，后经调查，原来是一名男子覃某不满动车停靠时间短，手动破坏并拉下了动车上的紧急制动阀装置，覃某目前已交由上海铁路公安处苏州站派出所依法处理。

据覃某交代，他当天乘坐D3074次列车从宜昌东至无锡。列车到达无锡站，覃某下车后才发现自己的车票和身份证不见了，随即又返回列车车厢寻找。由于列车停靠时间很短，覃某还没找到自己的车票和身份证，车厢门就关闭了。眼看自己无法下车了，情急之下，覃某将11车厢的紧急制动阀的玻璃罩打碎并拉下紧急制动阀，导致已经启动的列车紧急停车并延误了五分钟。

殴打母亲被母亲原谅，法律该不该原谅？

青浦检察院召开一起故意伤害案不起诉公开听证会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马硕

本报讯 “检察机关开展不起诉案件公开听证，实现了公开、公正、透明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近日，在参加青浦区人民检察院召开的侯某故意伤害案不起诉公开听证会上，青浦区妇女联合会权益家儿部部长熊润群认为，检察机关通过不起诉案件公开听证的方式，拓宽了群众参与检察工作的渠道，让司法在阳光下运行。

犯罪嫌疑人侯某因公司运营过程中与其母亲危某产生分歧，2017年9月2日，侯某在家中对危某进行殴打。经鉴定，危某遭他人外力作用致全身多处软组织挫伤等，构成轻伤。

案发后，侯某在接到民警电话通知后主动至公安机关投案并如实供述案件事实，他已与危某达成刑事和解协议并取得了危某的谅解。而在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危某向该院提交谅解书，多次表达请求对侯某作出不起诉等宽大处理的意愿。

承办检察官指出，侯某系初犯、偶犯，认罪、悔罪态度良好且已获得被害人谅解，可以认定他犯罪情节轻微。但考虑到如若作出不起诉处理，家庭内部的刑事和解恐无法真正起到对犯罪嫌疑人的惩戒和教育作用。

鉴于存在较大争议，为保障司法程序的公开、公平、公正，青浦检察院从维护家庭和睦、实现私法自治与公权干预间平衡的角度出发，决定对该案召开不起诉公开听证会。

在听证会上，除了案件的侦查人员、侯某所在居委会的调解专员到场外，该院还邀请了当地部分人大代表、检风廉政监督员、妇联相关部门人员等出席听证会。

该案承办检察官对案情进行详细介绍后，与会社会各界人士从基本案情、适用法律、社会效果等方面发表了各自的意见，认为侯某由于家庭内部矛盾冲动犯案，且被害人危某与犯罪嫌疑人侯某系母子关系，该案未对社会造成较大影响，加之侯某已取得其母亲的谅解，悔罪态度较好，一致赞同检察机关对该案不起诉决定的意见。

经过听证各参与人的评议后，该院当即对侯某作出不起诉决定。

嘉定检察院开展 嘉检七色花法治夏令营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童画

本报讯 为不断提高中小学生自我保护和远离犯罪的意识，度过一个安全有趣的假期，近日，嘉定区人民检察院与嘉定区妇联等共同举办嘉定区第二届家庭亲子职业体验之旅暨嘉检七色花“小小检察官”法治夏令营活动，让同学们在炎炎夏日经历了一场精彩的法治之旅。

活动当天，检察官组织学生参观司法办案区，观看法治宣传片《花开七色》，近距离了解检察机关工作职能和办案流程，通过生动形象的讲解，逐渐揭开了检察院神秘的面纱。

记者获悉，嘉检七色花法治夏令营到今年已举办三届，是嘉定检察院未成年人犯罪预防的全新方式。